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8-13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8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 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2日在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独立董事4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独立董事2人)。其中:董事韩士发、刘常进、李丙学、胡劲松及独立董事张伟民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委托出席4人,其中:董事林发现、吴晓勇因出差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均委托董事长宋东升代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马凤云、胡本源因出差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均委托独立董事孙积安代为出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东升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项目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3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项目投资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4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担保计划》,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5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董事宋东升、林发现、吴晓勇、韩士发、刘常进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6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7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马晓燕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8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马晓燕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任免王军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公告》,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39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任免王军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140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8-13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项目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于国际市场形势复杂、项目实际商业开采成本较高,短期内经济价值难以有效实现、投资风险逐步加大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经审慎考虑,拟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田项目(以下简称“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的投资。

●●目前,公司其他各生产经营项目运行情况正常,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仍处于风险勘探期间,未产生收入。本次项目终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对当期损益影响在可控范围内。该项目终止有利于公司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石油”)通知,其于荷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Volga Petroleum B.V.(以下简称“Volga”)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了股东会且形成决议,基于国际市场形势复杂、项目实际商业开采成本较高,短期内经济价值难以有效实现、投资风险逐步加大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经审慎考虑,拟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田项目(以下简称“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的投资。项目确定终止后由广汇石油及其所属子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程序。

一、项目前期情况回顾

2011年,为了继续扩大公司在石油、天然气行业拥有的资源量,公司与相关权益所有方签署了收购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的备忘录。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八次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51%权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2-004、005号公告)。

2012年10月,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Volga拟出资2亿美元以增资入股的方式取得Foren associates B.V.(以下简称“Foren”)的56%股权,以取得其持有Alga CaspiGas LLP(以下简称“ACG”)的56%股权,从而间接拥有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51%权益。

公司【2012】005号公告已明确披露:“区块位于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国界边缘阿特劳地区的滨里海盆地,包括区块XXVII-4(部分)、5(部分)、XXVIII-4(部分)、5(部分)和6(部分)区块,合同区西部边缘紧邻哈俄边境,南部紧邻里海海岸。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在盆地以及圈闭地质资料基础上,根据三维地震资料,对该区块的资源量进行了估算,并出具了《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区块勘探综合评价研究》,认为南依玛谢夫勘探区域或合同区域有很好的勘探潜力。

南依玛谢夫油气项目位于哈萨克斯坦西部阿特劳州滨里海盆地,里海北边,毗邻俄罗斯边境,合同区块总面积1,272.6㎢。盐下储层风险前总资源量为:保守资源量1102.6×108m3天然气,2286×104t油(当量);最佳资源量:1922.5×108m3天然气,8000(平均)×104t油(当量);乐观资源量2862.15×108m3天然气,13714×104t油(当量)。盐上储层风险前总资源量为:保守资源量5127×104t油(当量),最佳资源量6375×104t油(当量),乐观资源量7624×104t油(当量)(具体内容详见2012-005号公告)。

二、项目收购后的相关工作推进及拟终止原因

收购工作完成后,2013年末该项目第一口探井(IUB-1井)顺利开钻,于2014年6月末完钻,完钻井深4,266m,地质录井有良好油气显示,电测资料显示:一类储层厚度36.2米,二类储层厚度18.3米,三类储层厚度28.3米,储层厚度共计82.8米。储层类型为空隙裂缝型。IUB-1井于2014年8月18日进行系统试井,测试结果显示:日产气7,000方,水样:矿化度88.1g/l,为CaCl2型水(III型)。勘探结果显示该区块内含可观的油气储量,但由于在较深的勘探井中发现了较高含量的硫化氢,商业开发存在较大风险及难度。之后经过反复试验及多方专家论证,该区域虽资源储量丰富,但因内含较高硫化氢成分,商业开采成本高于预期,鉴于国际市场形势复杂,短期内经济价值难以有效实现,投资风险逐步加大等诸多因素影响,公司经审慎考虑,与各方股东经过多次沟通并于近日召集Volga公司股东会形成决议,拟终止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项目。

三、项目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之控股公司Volga已累计出资4562.80万美元,截止2017年末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440.00万美元。出于谨慎的会计处理原则,2018年1月至11月分批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4022.80万美元,已计入当期损益,剩余100万美元将在本项目确定终止后一次计提完毕。鉴于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计提全额减值损失后公司仍可全面完成年初预计实现的年度净利润计划目标。

目前,公司其他各生产经营项目运行情况正常,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仍处于风险勘探期间,未产生收入。公司终止哈国南依玛谢夫项目,主要是基于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后作出的审慎决策,对当期损益影响在可控范围内,终止项目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该项目终止有利于公司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项目确定终止后由广汇石油及其所属各子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程序。详细进展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8-134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拟投资框架计划总额合计23.32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总额计划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2019年公司拟通过债权方式融资总额不超过82亿元人民币。

●本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9年投资框架计划

(一)总体原则

1、立足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能源行业的特点,统筹煤化工、天然气、煤炭等业务板块的运行;

2、以安全环保运行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目标,确保红淖铁路项目、江苏启东LNG码头、天然气板块整体投资项目、新能源和清洁炼化技改项目等建设所需资金。

(二)投资框架内容:

1、红淖铁路项目:计划投资8.59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电气化开通、淖毛湖货场改造等项目。

2、江苏启东LNG接收站:计划投资6.3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2#16万方储罐、LNG气化项目、启通管线项目、1#泊位扩建等项目。

3、清洁炼化项目:计划投资3.9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低温水、脱硫系统预处理、锅炉低氮燃烧、提质煤质量提升等项目。

4、哈密新能源工厂:计划投资1.90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脱硫塔(一炉一塔)改造项目、污水装置二级浓盐水系统改造项目等技改项目费用支出。

5、哈密陆友硫化工项目:计划投资1.29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甲磺酸、苯硫酚、茴香硫醚、辛硫醇四个项目中试装置,并开展甲磺酸及苯硫酚工业化项目建设。

6、天然气板块整体投资项目:计划投资1.02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建设岳阳LNG分销转运码头、天然气终端加气站收购及建设等项目。

7、煤炭板块整体投资项目:计划投资0.12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瓜州物流园项目建设。

8、其他项目计划投资0.2亿元。

以上项目2019年拟投资框架计划总额合计23.32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总额计划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二、2019年度融资计划

为保证公司生产运营及投资建设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结合公司2018年度融资额度节余情况,2019年公司拟通过债权方式融资总额不超过82亿元人民币,具体融资计划如下:

(一)融资额度及方式

1、通过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新增融资额不超过70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票据融资、融资租赁、信托及其他债务融资等方式;

2、原融资规模内债券融资安排: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按期兑付到期债券,注册期内备案发行短期融资券12亿元。

(二)担保方式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3、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三)申请授权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融资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各地发改委部门等申请注册各类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等。

2、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上述融资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上述融资发行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期限、品种、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及每期规模等)、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安排、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3、决定并聘请参与发行的中介机构;

4、办理上述融资发行申请的申报、发行、上市、还本付息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上述融资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为上述融资发行选择受托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6、如监管部门对上述融资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发上述融资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发行工作;

8、办理与上述融资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9、上述融资注册完成后,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及市场情况分次发行。以上融资方式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调剂使用。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8-135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信汇侠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2019年预计担保额度:预计 2019 年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200亿元。

● 对外担保累计数额:截止 2018 年 9月 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4,561.63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在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 2018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19年度担保计划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截止 2018 年 9月 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4,561.63 万元人民币,预计 2019 年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200亿元。2019年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预计新增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预计2019年新增担保额度(单位:亿元)
1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8
2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
3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5
4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
5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8
6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
7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
8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
9	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	2
10	新疆信汇侠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
合计		50

上述额度为公司2019年度预计的担保总额,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及抵押等。

3、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担保计划》,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担保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8.12%

注册资本:106,652.45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火车站镇铁路北侧石化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吴晓勇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货物运输及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具体经营范围及有效期限以道路运输许可证为准);液化天然气的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液化天然气的销售,燃气管网工程建设(以资质证书为准)。燃气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设备租赁;液化天然气生产运输应用技术的咨询;液化天然气专用储运设备及配套备件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汽车配件、燃气设备的销售;房屋场地租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铁路普货运输,集装箱运输。铁路专用线租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煤、焦炭、金属矿石、钢铁、有色金属、非金属矿石、水泥、棉花、化肥、农药、金属制品、电子、机械设备、农业机具、农副产品、烟草制品、纺织品、皮革、毛皮及其制品、文教用品、药品、食品、其他货物的运输及代理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 522,680.33万元,负债总额301,870.6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45,817.04万元,净资产220,809.64万元,营业收入为450,147.16万元,净利润 38,253.06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621,806.16万元,负债总额431,698.7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89,255.20万元,净资产190,107.37万元,营业收入为458,225.70万元,净利润38,243.96万元。(未经审计)

2、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4%

注册资本:303,4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1号

法定代表人:刘常进

经营范围: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煤化工产品生产:甲醇、二甲醚、液化天然气、液氧、液氮、氨水、硫酸、次甲醇、轻质酚、重质酚、混酚、碳六混合物;热力生产及供应、发电。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300,384.26万元,负债总额878,225.5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20,818.35万元,净资产422,158.69万元,营业收入为360,616.38万元,净利润 49,744.65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460,283.36万元,负债总额985,019.3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81,749.29万元,净资产475,264.03万元,营业收入为379,054.40万元,净利润106,897.90万元。(未经审计)

3、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52.5%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1号

法定代表人:林发现

经营范围: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褐煤热解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兰炭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58,175.58万元,负债总额438,613.5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70,521.03万元,净资产219,562.07万元,营业收入为503.37万元,净利润-778.88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724,683.80万元,负债总额481,971.1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95,905.01万元,净资产242,712.66万元,营业收入为29,477.39万元,净利润7,490.04万元。(未经审计)

4、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6号

法定代表人:况军

经营范围:石油产品的投资;石油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石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57,172.93万元,负债总额427,649.8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7,526.77万元,净资产129,523.07万元,营业收入为37,443.42万元,净利润-39,990.50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602,250.40万元,负债总额494,943.3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03,834.95万元,净资产107,307.04万元,营业收入为29,625.70万元,净利润-23,174.35万元。(未经审计)

5、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87.18%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1号

法定代表人:任齐民

经营范围:铁路项目投资建设;铁路设施技术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铁路货运代理;铁路设备租赁;铁路专用设备租赁、安装;铁路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仓储装卸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7,366.27万元,负债总额719,230.8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4,216.21万元,净资产288,135.39万元,营业收入为170.94万元,净利润-180.89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965,055.27万元,负债总额681,215.1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84,712.00万元,净资产283,840.17万元,营业收入为285.88万元,净利润-295.23万元。(未经审计)

6、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38,000万元

注册地址:启东市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化工新材料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吴晓勇

经营范围:危险品2类1项道路运输(限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汽车运输分公司经营),货运代理服务,液化天然气作业,煤炭批发,液化天然气、燃气设备销售、租赁,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城市能源项目投资,货运港口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85,924.00万元,负债总额135,298.4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9,413.73万元,净资产50,625.57万元,营业收入为24,814.66万元,净利润11,979.86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96,010.09万元,负债总额140,731.2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1,486.13万元,净资产55,278.80万元,营业收入为39,613.12万元,净利润14,890.83万元。(未经审计)

7、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持股比例:50%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蒋志翔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煤制品技术咨询。(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86,996.42万元,负债总额210,506.1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2,437.06万元,净资产76,490.31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1,547.48 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31,032.62万元,负债总额255,615.3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10,639.01万元,净资产75,417.23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1,073.08万元。(未经审计)

8、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酒泉市瓜州县柳沟火车站北侧

法定代表人:王世明

经营范围:公路、铁路运输及综合服务(仓储、装卸、计量、加工等);煤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矿产品、水泥、钢材、建材销售(所有前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53,725.50万元,负债总额49,971.9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9,971.92万元,净资产103,753.59万元,营业收入为140,881.05万元,净利润8,482.99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00,892.10万元,负债总额88,797.78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8,797.78万元,净资产112,094.32万元,营业收入为168,687.99万元,净利润14,120.14万元。(未经审计)

9、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65%

注册资本:12,8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1号

法定代表人:宋景涛

经营范围:硫及其他化工衍生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3,051.02万元,负债总额22,619.4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2,619.44万元,净资产10,431.57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334.34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3,705.48万元,负债总额33,543.38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3,543.38万元,净资产10,162.10万元,营业收入为0.42万元,净利润-269.47万元。(未经审计)

10、新疆信汇侠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持股比例:34%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1号

法定代表人:林发现

经营范围:清洁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酚类产品、苯类及芳烃类产品、白油、沥青、白蜡的生产与销售,酚类产品、苯类及芳烃类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5,866.77万元,负债总额11,379.7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1,379.74万元),净资产34,487.03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税金附加及期间费用252.97万元,净利润-252.97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83,721.31万元,负债总额24,324.6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4,324.63万元),净资产59,396.69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税金附加及期间费用350.34净利润-350.34万元。(未经审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调查了解:截止2018 年 9月 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4,561.63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的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没有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对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担保做出预计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同意公司2019年度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 年 9月 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4,561.63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8-13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董事宋东升、林发现、吴晓勇、韩士发、刘常进已回避表决;关联监事李江红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维护了全体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是必要的、合法的。

3、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做出了客观、独立的判断意见,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风险较低并且可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总金额(万元)
采购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等	2,100.00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等	1,000.00
	巴州新汇通钢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50.0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700.00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560.00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及材料	450.00
	新疆汇亿信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钢材	400.00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设备	400.0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房屋租赁	220.00
	新疆渝三峡涂料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0.00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00
	小计		6,715.00
接受劳务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650.00
	新疆雅吾尔自治区华侨宾馆	员工餐费	100.00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起重设备维修保养	85.00
	小计		835.00
销售	山东汇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或商品	6,000.00
	小计		6,000.00
担保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括关联方收取担保费	6,600.00
	小计		6,600.00
其他	其他		1,850.00
合计			22,000.00

说明:

1、2019年度,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2,000万元,主要系增加2019年度下属子公司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向另一方股东山东汇东新能源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以及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取担保费用等业务所致。

2、2018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2019年度预计总额,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交易金额可实现内部调剂。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6,681.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第三类低、中压容器、汽车罐车(含低温绝热罐体)罐式集装箱(含低温绝热罐体)化工机械及配件生产、销售;园区内物业管理(限本企业);房屋租赁;销售:化工产品、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九沟北路2446号广汇工业园内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多年的生产低温压力容器生产经验,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19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钢材、设备、非标设备等共计2,100万元。

2、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新明

注册资本: 356,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租赁;金融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47号1栋1至6层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备汽车租赁资质,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19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购买汽车共计1,000万元。

3、巴州新汇通钢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肖青华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钢材、建筑材料、有色金属材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磨砂机、切割机、电焊机、电钻机、发电机、粉碎机、机床除外)、其他农畜产品、文具及体育用品、汽车配件、其他日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华凌南疆综合批发市场钢材市场1栋13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主要经营钢材、建材、有色金属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等,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19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钢材750万元。

4、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新明

注册资本:1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大中型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的销售及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47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